

经济学中的均衡与失衡概念刍议

杨再平 屠志强

均衡与失衡是经济学中一对常用的概念,也是需要进一步加以阐释和明确界定的一对概念。本文试就这一对概念提出一种刍议。

一、经济均衡与经济规律

经济学中的均衡概念,原本是从物理学引伸过来的。物理学意义上的均衡概念,指的是当作用于某一系统运行的诸种对立力量处于均势时,该系统所呈现的运行状态。当作用于某一系统运行的诸种对立力量处于均势时,其作用力正好相互抵消,其净作用力为零,于是系统运行的既定状态便没有改变的力量和倾向。依照物理学的基本原理,作用于某一系统运行的诸种对立力量是一定要向某种均势逼近的,而且只有当诸种对立力量达到某种均势时,其运动才会相对静止下来,从而系统的运行状态才会相对静止下来,亦即得以维持和巩固下来。

由以上的阐述可知,所谓均衡实际上就是体现某种规律的系统运行状态。因为只有规律才是复杂多变的“现象中巩固的(保存着的)东西”,才是“现象中同一的东西”,才是“本质的现象”。^①从这种意义上讲,经济学从物理学引进均衡这一概念,就不是一个简单概念的引进,而是一种重要的研究方法的引进。这种研究方法就是:在复杂多变的系统运行状态中,必须抓住体现规律性的运行状态,这就是所谓的均衡状态。

通常认为,经济学中的均衡概念,是由一般均衡论的创立者瓦尔拉和局部均衡的创

立者马歇尔首先引进的。其实不然。根据本文作者已故的导师曾启贤先生生前所作的考证,在瓦尔拉和马歇尔之前,法国经济学家古尔诺(A·Cournot, 1801—1877年)实际上就已暗含地创立了经济均衡的概念。^②19世纪中期,古尔诺在分析需求、价格和收入的关系时指出:求取最大收入的状态是经济系统自动地寻求、自动地保持并力求巩固的运行状态。这实际上就是暗含的经济均衡概念。这种均衡概念,与以上所述的物理学意义上的均衡概念是很接近的。

然而,由于古尔诺毕竟只是暗含地创立了经济均衡的概念,而并没有冠之以经济均衡的名称,所以他的经济均衡概念也就不象后来瓦尔拉和马歇尔的经济均衡概念那样流行。而后来在经济中流行的瓦尔拉和马歇尔的均衡概念,与物理学意义上原本的均衡概念又并不完全一致。

二、经济均衡与最优经济境界

无论是瓦尔拉的一般均衡,还是马歇尔的均衡概念,都是就市场系统的运行状态而言的。而体现市场系统运行状态的,又主要是市场上商品供求量及其价格的变化。因此,无论是瓦尔拉的一般均衡,还是马歇尔的局部均衡概念,都是就市场上商品供求量及其价格的变化而言的。

瓦尔拉的一般均衡论所假定的基本前提是:一种商品的需求和供给量不仅取决于该商品的价格,也取决于其他商品(替代品或补充品)的价格,就是说,一种商品的需求

和供给量不仅是其本身价格的函数，而且是整个价格体系的函数： $D_i = D_i(P_1, P_2, \dots, P_m)$ ， $S_i = S_i(P_1, P_2, \dots, P_m)$ 。因此，某种商品的供求量不能孤立地被决定，必须和其他商品的供求及其价格联合决定。当整个价格体系恰好使所有的商品供求在相等时，市场就达到了一般均衡。

瓦尔拉的一般均衡试图证明的基本结论是：完全竞争的市场体系是一个精巧的运行装置，甚至近乎于一个有规律的天体结构。在这里，任何一种商品的供求量及其价格都将收敛于其所谓供求一致的均衡；各种商品（包括货币）加在一起，不可能存在超额的需求，也不可能存在超额的供给，即 $\sum P_i D_i = \sum P_i S_i$ ，或 $\sum P_i D_i - \sum P_i S_i = 0$ ，这一公式通常就是所谓瓦尔拉一般均衡的表达式。

瓦尔拉本人是这样来证明其均衡过程的：他认为，给定某些前提条件，市场就可以通过一种所谓的“试探过程”来“感受”和“摸索”它达到均衡的途径。他假定，有一位拍卖人首先喊出一组价格，如果此时供求不等，他就修正自己的喊价：降低供大于求的商品的价格，提高供小于求的商品的价格，……直到最后喊出均衡价格；另一方面，除拍卖人外的所有交易人都是价格接受者，在整个“试探过程”中，他们都不打算把价格固定下来，而只在均衡价格建立以后才开始成交。这就是瓦尔拉模型中达到均衡的基本结构。在他以及后来的一些市场均衡论者看来，完全竞争的市场机制就具备这样的结构。所以只要市场是完全竞争的，其运行就能够并总是收敛于他所谓的一般均衡状态。

马歇尔的均衡论，是以局部均衡分析为特征的。局部均衡论是相对于一般均衡论而言的。它在分析一种商品的供求及其价格的变化时，总是假定其他条件不变，即假定一种商品的供求只决定于它本身的价格水平，其价格又只决定于它本身的供求状况而不受其他商品的价格及其供求的影响。因此其均

衡就是局部性的。

不过需要指出，所谓局部均衡论，只是在分析方法上不同于一般均衡论。就其结论性的观点而言，前者并不否认后者，即并不否认所谓一般均衡状态的存在。正如熊彼特所指出的：马歇尔虽然在最显著的地位上“是采用比较方便的局部均衡分析”，但总的来看，他还是“抓着了全面均衡观念”的。^③

为什么要采取局部分析法呢？马歇尔本人解释说，经济现象非常复杂，如果把所有的变化一次全部加以研究，那是很困难的。所以他主张把一个复杂的系统分成几部分，一次研究一部分，最后把它的局部解决综合成整个问题或多或少的全面解决。而在把问题分成几部分时，要把那些一出现就不方便的干扰因素暂时搁置在所谓“其他条件不变”这一范围之内。他写道：“某些趋势的研究是在其他条件不变这一假设的基础上进行的，其他趋势的存在并不否认，但它们的干扰作用是暂时予以忽略的。这样，问题搞得愈小，对它的处理就愈能精确，但是它和现实生活也就愈不符合。不过，每次精确地处理一个小问题，有助于处理包含它的那些大问题，而这种处理比在其他情况下要精确得多”。^④

总之依照瓦尔拉和马歇尔的均衡决定，在完全竞争的市场体系中，各种商品的供求量及其价格水平的变化总是收敛于供求一致的。当供求不一致时，总有某种力量在背后推动供求量和价格水平发生某种变化，而当供求达于一致时，供求量及其价格就没有再变动的力量和倾向。这样一来，所谓市场均衡，实际上也就被界定为市场运行的两个状态变量，供给和需求的均势了。正是这种均衡概念，在以后的经济学中，就成为流行的、标准的、甚至天经地义的市场均衡概念。相对于整个市场体系的运行而言，它通常就被冠之以“瓦尔拉一般均衡”。

瓦尔拉一般均衡又有静态与动态之分。静态的瓦尔拉一般均衡，撇开从非均衡到均

衡的时间调整过程,假设这种过程是瞬间完成的,因而假定所谓供求一致不仅处处存在,而且时时存在。动态的瓦尔拉一般均衡,则关注从非均衡到均衡的时间调整过程,因而并不假定供求时时处处为一致,只是假定市场体系是趋于或收敛于供求一致。

按照假定,市场体系的运行是应该收敛于瓦尔拉一般均衡的;或者说,只有瓦尔拉一般均衡才是市场运行的规律性体现。然而,在现实经济中,真正的瓦尔拉一般均衡,包括静态和动态的瓦尔拉一般均衡,却非常少见,倒是相对于瓦尔拉一般均衡而言的某些失衡或者“例外”的状态却更为常见。例如,在资本主义的劳动市场上就总是存在着持续的不均衡,存在着非自愿失业;在其商品市场上在某些时候也持续地存在供过于求,或有效需求不足,从而产生宏观上的失衡。凡此种种,都是瓦尔拉一般均衡所不能圆满地加以解释的。

何以比如呢?原来所谓瓦尔拉一般均衡所假定的供求一致,只是市场运行的一种可能的均衡状态,并不是市场均衡的条件,也不是市场运行唯一的均衡状态。然而在流行的市场均衡概念中,供求一致被假定为市场均衡的唯一条件,进而又被假定为市场均衡的唯一状态。由此可见,在流行的市场均衡概念中,有一个要害性的误点,这就是:把经济运行的某些状态变量处于某种均势当作均衡的条件,进而又当作唯一的均衡状态。这种均衡概念,就与原本物理学意义的均衡概念不一致了。如前所述,物理学意义上某一系统运行的均衡条件,就是作用于该系统运行的诸种对立的力处于均势。很显然,作用于某一系统的诸种对立的力处于均势,与系统运行的某些状态变量处于某种均势是风马牛不相及的。流行的市场均衡概念不能圆满地解释流行的市场运行的真实状态,原因就在于其中流行着以上所述的要害性误点。

经济运行的某些状态变量处于某种均

势,并不就是经济运行均衡的条件,从而也并不就是经济运行的唯一的均衡状态,而只是一种可能的均衡状态。所以,在当代西方经济学中,假定供求处处处于均衡的瓦尔拉一般均衡,就被界定为狭义的市场均衡,而偏离此种均势但又得以维持和巩固的状态就被称为广义的市场均衡,或非瓦尔拉一般均衡。很显然,相对于狭义的市场均衡,亦即相对于瓦尔拉一般均衡而言,所有供求不一致的市场运行状态都是失衡的,例外的;而相对于广义的市场均衡而言,只要此种“失衡”或“例外”是周而复始地出现或持续性地存在的,则也是均衡的,只是未均衡于瓦尔拉一般均衡。

正因为瓦尔拉一般均衡是一种狭义的市场均衡概念,所以在现实中,大量存在的就不是瓦尔拉一般均衡,而是属于广义的均衡的非瓦尔拉一般均衡。只不过,由于瓦尔拉一般均衡已经是流行的被当作标准化的、甚至被当作天经地义的市场均衡概念,因而后者往往还是被称为市场运行的失衡。

瓦尔拉一般均衡,作为一种狭义的市场均衡概念,之所以如此流行,如此根深蒂固,其主要的原因就在于,这种狭义的市场均衡概念实际上就是一种理想化的市场均衡概念。自瓦尔拉之后流行的经济均衡概念,实际上都只是某种理想化的经济运行状态的概括。传统的均衡分析所描述的常常都只是经济运行的某种理想境界,或者某种完美性。这样一来,所谓经济均衡实际上就成了最优经济境界的同义语。

三、两种经济均衡概念与两步经济分析方法

这里须要指出的是,所谓理想化的均衡概念,虽然是不现实的,或者是条件苛刻的,但于经济分析却仍然是很重要的。这就是:以理想化的经济均衡为参考系,才可以判定和分析现实中的经济运行的基本状态;才可以判定和分析现实中的经济运行在何种

方向上,在多大的程度上,以何种方式偏离了理想化的经济均衡。正因为如此,所以流行的经济均衡对于经济分析就仍然具有方法论上的意义。

首先设定某种理想化的系统运行的均衡状态,然后再展开分析,这在自然科学的研究中是常用的方法。这种研究方法通常被称为理想化方法。例如,在物理学中,质量集中在一点的理想质点,在外力作用下不会发生任何形变的理想刚体,没有粘滞性,不可压缩的理想流体,其分子本身为没有大小的质点、分子间没有相互作用力的理想气体;在化学中,其溶质与溶剂混合时既不放热也不吸热的理想溶液;在生物学中,没有任何组织分化特征的理想细胞,显然都是理想化的系统运行的均衡状态。再如,有关气体运行的波义耳—马略特定律、盖、吕萨克定律和查理定律,都是在压强不太大、温度不太低的条件下才能成立的,其实只有理想气体才严格遵守这些定律;当压强很大、温度很低时,气体的运行就会偏离理想化的均衡状态,后者又刚好是现实中常见的情况。

自然科学研究中常用的所谓理想化方法对经济科学的研究显然也是适用的。所以,在分析经济运行时,我们不妨仍沿用流行的经济均衡概念,以理想化的经济运行状态作为均衡的标准,作为参考系,去检验现实中的经济运行状态。这样一来,所有偏离理想化均衡的经济运行状态,都仍将被判定为“失

衡”。只是须要概念上明确,这种经济“失衡”是相对于理想化的狭义的经济均衡而言的。假若某些“失衡”在现实中是经常出现,持续存在,并得以巩固,则此种“失衡”在本质上也是均衡的,亦即属于广义均衡的范畴。

在明确了流行的经济均衡概念,亦即理想化的经济均衡概念在方法论上的意义之后,又有必要明确:在经济研究中,最值得探讨的,并不是理想化的经济均衡标准,而是现实中经常出现,持续存在并得以巩固的那些偏离理想化的经济均衡标准的所谓经济运行的“失衡”状态。经济研究的重要任务,就是要发现各种各样属于广义均衡的经济运行的“失衡”状态,就是要解析现实中属于广义均衡的经济运行在何种方向上,在多大的程度上,以何种方式偏离了所谓理想化的经济均衡的标准。

上述经济分析方法,就是与两种经济均衡概念相对应的“两步经济分析方法”。

注释:

①列宁:《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32—133页。

②曾启贤:《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分析》,经济科学出版社,第98—99页。

③熊彼特:《从马克思到凯恩斯十大经济学家》,商务印书馆,第108页。

④马歇尔:《经济学原理》下卷,商务印书馆,第56页。

(责任编辑 程镇岳)

(上接第89页)本主义国家经济发展的模式不能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模式,当代西方经济学也不能成为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指导思想;但同时也表明,一定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坚决地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大胆地吸取当代西方经济学的成果。

不言而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是一朝一夕就可以建立起来并臻于完善的,也不可能由一本书提供“万能的操作程序”。本书虽然具有上述特点或优点,虽然研究深入,分析中肯,论据充分,有较强的说服

力,在一系列问题上有独特之处或具有创见,但由于所涉猎的问题,许多是社会主义发展史上未曾有过的,甚至一些概念还难以界定,社会主义经济的许多问题,包括国际收支与国内收支问题,是需要众多的人进一步大力研究的,我希望本书的出版,有助于引起人们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与实践更广泛的关注,更深入的探讨,以推动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包括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更迅速更健全的发展。

(责任编辑 徐云鹏)